



## 聖徒的敬拜

經文：路4:16-22; 約4:23-24; 啟4章; 5:14; 7:9-17; 14:6-7; 15:2-4

引言：

基督教在世上的重要表現之一是作禮拜，作禮拜是把人聚在一起，在一固定的地方敬拜神，所以需要禮拜堂，在禮拜的整個歷史中，從舊約的築壇獻祭(創4:)，到會幕，聖殿以及新約的先猶太人的會堂聚會，或家庭中聚會。在主後313年教會成為羅馬國教之前，很少有固定建築的禮拜堂，禮拜的儀式也比較簡單，到了第四世紀起，教會比較安定，所以就有禮拜的儀式，和各種儀式，和各種禮節的規定，聖堂之建築等。

今日在不同的宗派中有不同的方式，如禮儀教會崇拜多儀式，在初時都是為了幫助屬靈的氣氛；福音派教會注重講道而少崇拜的節目，所以講道的人在聚會中佔很重要的地位，而許多人去作禮拜，是看誰在講道，變成整個禮拜在於講道。其實信徒對禮拜該明白以下幾個重要的真理：

### 一．用心靈和誠實敬拜(約4:23-24)

以心靈和誠實敬拜屬靈又誠實的真神。這是存心和態度的問題。

### 二．以感恩的心讚美神(啟4:8-11)

每天神的慈愛和恩典無窮，要一一細數，不至忘恩而一直在埋怨。

### 三．與眾信徒相交並共勉(啟5:8,11,13)

以讚美感恩去激勵人感恩和讚美。先四活物與二十四位長老感恩讚美，後天使和一切被造之物都感恩讚美。

### 四．將榮耀讚美歸給神(啟15:2-4)

因深深體會神公義而將榮耀讚美歸給神。我們常在聽道時感到傳道人講得好，就歸榮耀給人，而忘記神的榮耀。

### 五．實行感恩的見證

就是將神所賜的恩典中，奉獻一部分歸神，用為教會與聖工之用。在舊約中神吩咐百姓不可空手見祂(出23:14-17; 34:21; 申16:16)，在新約中是用為聖工之用，除本教會的需用外，可以供應其他教會，傳福音之用(林前16:1-2; 徒2:43-44; 4:32,35)。支持宣教士之需用，文字工作，廣播工作之需用。

結論：

讓神助我們在敬拜中更蒙恩，在敬拜中將真理具體化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